

债券简称：21 北方 01

债券简称：22 北方 01

债券代码：188437.SH

债券代码：185431.SH

关于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董事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2022 年 9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工业”、“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3644 号”文注册，公司注册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21 北方 01 的基本情况

- 1、发行主体：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1 北方 01”，债券代码为“188437”。
-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在第 2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4、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目前存续规模为 20 亿元。
-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6、债券利率：2.96%

（二）22 北方 01 的基本情况

- 1、发行主体：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 北方 01”，债券代码“185431”。
-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4、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目前存续规模为 10 亿元。
-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6、债券利率：2.93%

三、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 2022 年 8 月 31 日公布的《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董事发生变

动，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原总会计师王朝钦先生由于工作调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工作调动后担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发行人指定新任总会计师张晓明女士担任公司存续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相关职务调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办理。

经发行人 2022 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通过，选举何纪武担任公司董事职务，龚艳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上述人员变动履行了必要的内部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张晓明，女，1978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现任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历任北方万邦物流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战略与运营部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主任。

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甲 12 号

电话：010-83918219

传真：010-63547612

电子邮箱：qut@norinco.cn

董事何纪武的基本情况如下：

何纪武，男，196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历任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武汉船舶工业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船重工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动力机电部负责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四、本次重大事项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上述事项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规定之重大事

项，中信证券作为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董事变动事项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王艳艳、张大明

联系电话：010-60837839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董事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